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unhua Living Service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潤華生活服務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55)

(1) 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辭任；
及
(2) 委任執行董事及
行政總裁

本公告乃潤華生活服務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13.51(2)條作出。

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辭任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由於費忠利先生(「費先生」)希望投入更多時間處理其他個人事務，故辭任執行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自2026年5月12日起生效。費先生確認(i)彼並無就其辭任向本公司提出任何申索；(ii)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任何意見分歧；及(iii)並無其他有關彼辭任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費先生於任期內對本公司所作出的寶貴貢獻。

委任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董事會欣然宣佈，自2026年5月12日起，陳杰女士(「陳女士」)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

陳女士的履歷詳情如下：

陳女士，48歲，為本公司副總經理。彼於2001年7月加入本集團，並曾擔任多個職務，包括自2001年7月至2002年12月擔任助理、自2003年1月至2003年12月擔任開發部經理、自2004年1月至2005年12月擔任項目經理、自2006年1月至2008年3月擔任拓展部經理並自2008年4月起擔任副總經理。陳女士負責協助總經理促進本集團的整體運營管理。

陳女士於2001年7月獲得中國山東建築工程學院(目前稱為山東建築大學)房地產經營與管理專業學士學位。彼於2012年2月獲得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頒發的中級經濟師(工商管理)職稱資格證書，及彼自2014年6月起亦為住房和城鄉建設部認可的認證物業管理師。

本公司已與陳女士就彼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訂立服務協議。其初始委任期為三年，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陳女士並無權享有任何董事袍金。

於本公告日期，陳女士被視為於Chenjie&Anne Ltd所持有的1,782,178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59%。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陳女士(i)過去三年亦無擔任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的任何董事職務；(ii)並無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i)與任何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及(iv)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其他權益(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陳女士委任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有關陳女士委任的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祝賀陳女士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承董事會命
潤華生活服務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楊立群

香港，2026年5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楊立群先生及陳杰女士為執行董事；樂濤先生、樂航乾先生及程欣先生為非執行董事；以及王玉霜女士、鮑穎女士及何慕蓉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